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24〕2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开展第十八届 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

本会各会员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第十八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科协发组字〔2023〕54号）要求，我会现组织开展第十八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名额

中国科协分配我会“第十八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名额2名（全国获奖者不超过100名）。

（一）单位提名

各会员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一般可提名候选人1名。本会将在各单位提名候选人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评审并择优向中国科协提名。

（二）专家提名

1. 提名规则

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可作为提名专家。每位提名专家可提名本学科专业（一级学科）范围内候选人1名，候选人须获得1名提名专家提名方为有效。

2. 责任与义务

（1）提名专家应承担提名、异议答复等责任，并对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2）提名专家签署提名意见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3. 若候选人通过专家提名，请按照“科协发组字〔2023〕54号”文件要求直接将提名材料报送中国科协，无需报送我会。

（三）注意事项

港澳地区候选人由中央港澳办统一提名，军队系统候选人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统一提名，不得从其他渠道提名；其他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提名渠道产生。每位候选人原则上只能由一个渠道提名。

二、候选人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 第十八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评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大气科学各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气象业务和气象工程技术等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气象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气象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40周岁(1983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1978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四) 被提名的候选人须是中国气象学会有效注册会员。

历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重复授奖。历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获得者(含团队奖负责人)，不作为中国青年科技奖被提名人选。

三、提名工作要求

(一)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扩大人才发现和举荐视野，注重从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中提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突出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导向，优先提名承担“卡脖子”国家重大攻关任务、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任务，并做出重要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

(二) 严格评选条件，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

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机制，不要求提供论文影响因子等内容。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重要组织任职等是评价的重要参考，应与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中的有关内容对应。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三）提名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提名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提名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提名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四）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提名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和西部地区艰苦行业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五）候选人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管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还需按照《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

（六）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四、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材料均为线上提交，无须提交纸质材料。提名单位请于2024年3月15日17:00前在线完成提名工作，逾期不再受理。

请候选人注册“中国科协智慧科技人才评审系统”

(<http://kecaihui.cast.org.cn/login>), 在线填写、上传附件材料, 进行 STID 认证, 凭“推荐码”提交至中国气象学会(请各单位确定推荐人选后尽早联系我会取得推荐码)。

STID (Science & Technology ID) 作为科技人才身份标识, 以科技人才唯一编码实现人才唯一识别。通过 STID 可为科技人才提供期刊论文、奖励评价、学术交流等科研活动场景服务。

《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附件 1) 仅供参考, 具体填写信息以系统为准。请对应上传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重要组织任职、重要奖项等附件材料, 以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无固定模板, 加盖公章)、征求意见表。

若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 须上传加盖公章的《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附件 2)。若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 须上传加盖公章的《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 3)。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妍、刘文泉

联系电话: (010) 68407109、13522061583;

(010) 68409840、13641375661

电子邮箱: wangyan@cms1924.org liuwq@cma.gov.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 19 号楼

中国气象学会秘书处学术交流部 513 房间

邮政编码: 100081

附件: 1. 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样表)

2. 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3.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